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hong Jiahua Holdings Limited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6)

延遲寄發有關主要及關連交易之通函

謹此提述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建議收購Wide Miracle全部已發行股本。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預期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所載資料，因此通函寄發時間將延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

承董事會命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勇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勇先生、祝劍秋先生、余曉先生、唐雲先生、吳向濤先生、石平女士及向朝陽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葉振忠先生、孫東峰先生及鄭煜健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anghongit.com.hk>刊載。